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旻旭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acz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80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807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3學年度跨年級/混齡教學計畫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符合參加資格之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8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51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提升參與跨年級/混齡教學之實務工作者、教師或教學研究人員相關專業知能，爰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及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13-114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育與行政支持系統建立」案及旨揭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3年11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雙溪區上林國民小學（新北市雙溪區上林里內平林60號）。



(三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參與本計畫合作學校之北區學校成員，每校請薦派1至2人參加；西區和東及南區學校，各區請薦派3人報名。
- 2、全國國民中小學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、對跨年級/混齡教學有意願執行參加者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3、總人數預計50人為原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0月15日(星期二)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97596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。

三、請貴校轉知教師報名參加並本予權責核予公差(假)出席。
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專案助理楊小姐，連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2311-3040分機4314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mgi-north@utapei.edu.tw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